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1. 收入上升24.3%至人民幣12,441.0百萬元
2. 經營利潤增加23.6%至人民幣3,646.6百萬元
3. 本期利潤增長32.8%至人民幣3,190.5百萬元
4.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1分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	12,441,002	10,010,601
其他收入		75,018	15,626
		<u>12,516,020</u>	<u>10,026,22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和無形資產攤銷		(1,656,442)	(1,663,214)
僱員薪酬成本		(1,982,375)	(1,568,956)
修理及維護成本		(342,070)	(286,061)
消耗物料、物資、燃料、服務及其他		(2,182,297)	(1,633,846)
分包支出		(1,619,191)	(1,063,427)
經營租賃支出		(471,733)	(298,453)
其他經營支出		(615,286)	(535,5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7	–	(27,420)
總經營支出		<u>(8,869,394)</u>	<u>(7,076,945)</u>
經營利潤		<u>3,646,626</u>	<u>2,949,282</u>
財務支出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806	(32,593)
財務費用		(339,350)	(229,380)
利息收入		82,006	68,390
財務支出淨額		<u>(246,538)</u>	<u>(193,583)</u>
投資收益		38,355	–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已扣除稅項)		124,572	133,673
稅前利潤		<u>3,563,015</u>	<u>2,889,372</u>
所得稅	4	(372,565)	(486,596)
本期利潤		<u>3,190,450</u>	<u>2,402,776</u>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180,320	2,397,746
非控制性權益		10,130	5,030
		<u>3,190,450</u>	<u>2,402,776</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6	<u>70.75分</u>	<u>53.34分</u>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本期利潤	3,190,450	2,402,776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可能後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41,837)	29,268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4,993	—
本期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126,844)	29,268
本期綜合收益總計	<u>3,063,606</u>	<u>2,432,044</u>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053,663	2,427,012
非控制性權益	9,943	5,032
	<u>3,063,606</u>	<u>2,432,044</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3年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46,299,244	47,075,676
商譽		4,162,875	4,234,831
其他無形資產		365,167	371,178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553,290	508,845
僱員受益計劃資產		-	14,8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390,641	219,690
遞延稅項資產		15,611	-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1,786,828</u>	<u>52,425,084</u>
流動資產			
存貨		1,127,167	948,8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702,822	650,588
應收賬款	9	6,633,416	4,145,236
應收票據	10	312,101	619,940
其他流動資產	12	2,370,235	2,058,997
已抵押存款		30,782	30,755
原定期限於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846,250	3,954,1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23,943	9,814,893
		<u>22,946,716</u>	<u>22,223,444</u>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11	47,727	-
流動資產總計		<u>22,994,443</u>	<u>22,223,44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	5,065,576	5,021,791
應付薪金及花紅		768,355	914,435
應付稅金		464,536	266,693
計息銀行借款	15	2,743,157	1,659,906
其他流動負債	12	44,793	60,219
流動負債總計		<u>9,086,417</u>	<u>7,923,044</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3年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資產淨值		<u>13,908,026</u>	<u>14,300,40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65,694,854</u>	<u>66,725,48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61,631	1,688,281
計息銀行借款	15	21,663,118	23,992,139
長期債券	16	7,614,667	7,717,913
遞延收益		1,173,399	1,122,237
僱員受益計劃負債		<u>7,068</u>	<u>—</u>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819,883</u>	<u>34,520,570</u>
淨資產		<u>33,874,971</u>	<u>32,204,914</u>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495,320	4,495,320
儲備		29,358,704	26,305,041
建議期末股息		—	1,393,549
		<u>33,854,024</u>	<u>32,193,910</u>
非控制性權益		20,947	11,004
權益總計		<u>33,874,971</u>	<u>32,204,914</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及主要業務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天津塘沽海洋高新技術開發區河北路3-1516號。作為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海油總公司」)為籌備本公司的股份2002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進行重組(「重組」)的一部分，及根據向有關政府機關於2002年9月26日取得的批文規定，本公司已重組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油田服務，包括鑽井服務、油田技術服務、船舶服務，以及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

本集團若干海外子公司於伊朗提供鑽井服務。本公司董事獲悉有關國家於伊朗運營的若干相關法律法規於近期有所修訂，該修訂對於在伊朗從事作業有進一步限制。根據現有資料，截至本公告日止，本公司尚無法可靠估計上述事項對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需披露的所有資訊和事項，故應結合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比照閱讀。

會計政策及所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

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以歷史成本為基準，但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2013年6月30日至六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均與編製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有關綜合、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性指引之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並不適用於此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因為其只適用於處理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該等有關本集團之標準之影響載列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中有關處理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以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變更了控制之定義，規定當投資者(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參與投資對象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時，該投資者可控制投資對象。如若投資者控制對象則必須滿足此等三項條件。控制於早前定義為有權規管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納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在哪種情況下視為控制投資對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若干與本集團相關指引，以處理擁有投資對象之投票權不足50%之投資者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經董事作出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及相關詮釋包含之指引，即：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企業提供之非貨幣性投入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規定由兩方或多方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聯合安排應如何分類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僅分為兩類：合作經營及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合營安排的分類乃經考慮該等安排之結構、法定形式、訂約各方同意之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事實及情況後，基於訂約各方於合營安排之權利及責任而釐定。合作經營為一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合營者)對該安排的資產及負債享有權利及義務。合營企業為一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聯合投資者)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有三種形式之合營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業務及共同控制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合營安排進行分類主要基於該安排之法定形式(例如透過獨立實體確立之合營安排入賬列作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而釐定。

合營企業及合作經營之初始及其後會計處理方法並不相同。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法(不再容許採用比例合併法)入賬。於合作經營之投資乃按照各合營者確認其資產(包括其於任何共同持有資產中之份額)、其收入(包括其來自出售因合作經營產出所得收入之份額)及其開支(包括其餘任何共同產生開支中之份額)。各合營者應當根據適用準則就其於合作經營中之權益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經董事作出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新披露準則，適用於享有子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或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主體之披露準則。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應用將致使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更全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指引及披露，並取代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前所載的規定。隨後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做出修訂，以規定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之若干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寬廣，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公允價值計量資料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公允價值」之新定義並將公允價值界定為在現時市場狀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秩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公允價值為平倉價格。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更廣泛的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採用新的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2011年經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2011年經修訂）及相關隨後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改變設定福利計劃及終止福利之會計處理方式。最重大的轉變與設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的會計處理方式有關。該修訂規定於設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的公允值出現轉變時予以確認，及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的「走廊原則」，並加速確認過往服務成本。所有精算估值盈虧須立即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淨額將反映計劃不足或盈餘之全額。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先前版本所用的計劃資產權益成本及預期回報由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項下「淨權益」金額取代，該金額透過以折現率方式計算界定利益負債或資產的淨額。經董事作出之評估後，此等變動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引入綜合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綜合收益表」改稱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改稱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於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續的報表中呈列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須於其他綜合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致使其他綜合收益之項目可劃分為兩類：(a) 後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 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綜合收益項目涉及的所得稅須按同一基準予以分配—修訂並不改變以除稅前或扣稅後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選擇。修訂已予追溯應用，且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呈列已予修改以反映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2011年周期年度改進的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修訂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2011年周期年度改進的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闡明，僅當定期呈報給主要決策人員之金額及於該呈報分部上一年度財務報表中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時，某一特定呈報分部之總資產及總負債應於中期財務報表中單獨披露。董事認為於2013年6月30日所披露之資產和負債總額，及各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與上一年度財務報告所示金額無重大變化，故於此不再單獨列示。

董事總結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於本中期適用的新的會計政策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若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將主要通過出售之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而收回，有關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類別乃分類為持作出售。只有當出售極有可能成事以及有關非流動資產可以目前狀況即時出售之情況，方視為達到此項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達成出售，並應預期有關出售符合資格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確認為一項已完成之出售。

劃分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乃按其以往之賬面值以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3.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內容將業務分為多個業務單位，並分成以下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鑽井服務分部從事油氣田鑽井服務；
- (b) 油田技術服務分部提供油氣井測試及井下服務，包括鑽井液、定向鑽井、固井及完井，以及銷售油田化學物資及修井等服務；
- (c) 船舶服務分部從事運輸物資、貨物及人員往近海設施、移動及放置鑽井架構、運輸原油及已提煉的產品、以及運輸甲醇等化工產品；及
- (d)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分部從事近海地震資料收集，海上測量及資料處理等服務。

管理層會分別監察經營分部之業績而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定其表現。分部表現評估乃根據可報告分部利潤，即經調整稅前利潤進行。除了不包含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匯兌收益或虧損及投資收益外，經調整稅前利潤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一致。

分部間之銷售乃參考按當時市價售於第三方所採用之售價進行。

截至201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鑽井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船舶服務 人民幣千元	物探和工程 勘察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6,908,269	2,655,383	1,599,729	1,277,621	12,441,002
分部間銷售收入	1,125,059	750,387	202,329	89,583	2,167,358
	<u>8,033,328</u>	<u>3,405,770</u>	<u>1,802,058</u>	<u>1,367,204</u>	<u>14,608,360</u>
調整：					
分部間銷售收入					(2,167,358)
收入					<u>12,441,002</u>
分部業績	2,731,386	433,501	294,076	312,235	3,771,198
調整：					
匯兌收益淨額					10,806
財務費用					(339,350)
利息收入					82,006
投資收益					38,355
稅前利潤					<u>3,563,015</u>
截至2012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鑽井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船舶服務 人民幣千元	物探和工程 勘察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5,265,071	2,103,776	1,401,276	1,240,478	10,010,601
分部間銷售收入	752,155	222,637	88,101	69,777	1,132,670
	<u>6,017,226</u>	<u>2,326,413</u>	<u>1,489,377</u>	<u>1,310,255</u>	<u>11,143,271</u>
調整：					
分部間銷售收入					(1,132,670)
收入					<u>10,010,601</u>
分部業績	2,002,521	439,067	284,205	357,162	3,082,955
調整：					
匯兌虧損淨額					(32,593)
財務費用					(229,380)
利息收入					68,390
稅前利潤					<u>2,889,372</u>

4.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的成員公司來自其各自成立地和經營所在地應納稅轄區所產生或得到的利潤，按經營實體交納所得稅。由於本集團目前沒有任何來自香港的應納稅利潤，本集團毋須交納香港的利得稅。

中國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將中國大陸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

本公司於2008年10月30日獲天津市科委、天津市財政局、天津市國稅局及天津市地稅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2008年1月1日起有效期三年。此外，本公司於2009年獲得天津市國家稅務局海洋石油稅務分局的《納稅人減免稅備案報告》，根據該備案報告，本公司2009年度及2010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率批准為15%。本公司已通過覆審於2011年10月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並於2012年2月獲得天津市國家稅務局海洋石油稅務分局的《企業所得稅減免稅備案報告》。根據設備案公告，2011年1月至2014年9月企業所得稅案批准為15%，自2011年1月1日為期三年。因此，管理層認為使用15%的優惠稅率計提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撥備屬恰當（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設有長駐機構的海外子公司，按照其在中國境內提供鑽井服務產生的服務收入，繳納3.75%的所得稅（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75%）。本集團在印度尼西亞的業務，主要按25%（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在澳大利亞的業務須就所產生的應納稅利潤，按30%（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的所得稅率繳納稅金。本集團在緬甸的業務須按3.5%（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集團在墨西哥的業務須按所得稅稅率30%或商業單一稅率17.5%（以較高者為準）（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30%及17.5%）繳納稅金。本集團在挪威的業務主要須按28%（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8%）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納稅金。本集團在英國的業務須按28%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8%）。本集團在菲律賓的業務須按30%（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集團在伊拉克的業務須按35%（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集團在迪拜的業務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在伊朗的鑽井業務的稅項由客戶承擔。除鑽井合約另有規定外，本集團在沙特阿拉伯的鑽井船乾租業務的稅項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所計提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香港利得稅	—	—
海外所得稅：		
當期	90,171	83,762
遞延	(38,607)	(40,216)
中國企業所得稅：		
當期	613,716	263,442
遞延	(292,175)	179,608
本期所得稅總額	<u>372,565</u>	<u>486,596</u>

5. 宣派及建議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1元(2011年：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8元)已宣派及派付予本公司所有者。本中期內已宣派及派付的年末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393,549,000元(2011年：人民幣809,158,000元)。

董事已議決將不會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3,180,320</u>	<u>2,397,746</u>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數目	<u>4,495,320,000</u>	<u>4,495,320,000</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所呈列的該兩個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建機器及設備、運輸工具及在建工程的成本總額約人民幣1,388.0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6.4百萬元)。於當前中期期間處置總賬面淨值人民幣29.6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1百萬元)的船舶、機器及設備，導致處置虧損人民幣5.7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1百萬元)。

本期利息成本總額人民幣365.6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0.5百萬元)中，本期間已計入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約人民幣30.2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4百萬元)，年化資本化率為1.17%至1.69%，(截至2012年6月30日：1.39%至1.87%)，利息開支屬於簡明合併損益表中財務費用的一部分。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於簡明合併損益表中確認有關位於利比亞的陸地鑽機的減值虧損受利比亞內亂影響(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4百萬元)。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已確認遞延成本，乃與本集團的自升式及半潛式鑽井平台產生的動復員成本及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有關。遞延成本的當期部分列作其他流動資產(附註12)。遞延成本根據彼等各自鑽井合同期攤銷。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其中國大陸客戶提供30日至45日及具有良好貿易歷史的海外客戶提供不超過6個月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尚未償還賬款之賬齡：		
於6個月內	6,531,959	4,038,170
於6個月至1年內	99,366	87,433
於1至2年內	2,031	18,873
於2至3年內	60	760
	<u>6,633,416</u>	<u>4,145,236</u>

10. 應收票據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商業承兌匯票	298,401	616,740
銀行承兌匯票	13,700	3,200
	<u>312,101</u>	<u>619,940</u>

所有應收票據均為貿易性質，並將於出票日起六個月內到期，而商業承兌匯票一般於30日內結清。

11.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2013年5月13日，本公司簽署合同，將一台模塊鑽機R5001出售予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對價約為人民幣51.5百萬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該交易尚未完成，預計將於本中期期末起十二個月內完成，並已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的主要分類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	<u>47,727</u>

12. 其他流動資產／負債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資產(a)	—	300,000
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a)	2,322,703	1,702,169
遞延成本流動部分(b)	47,532	56,828
其他流動資產	<u>2,370,235</u>	<u>2,058,997</u>
遞延收益流動部分	(44,793)	(60,219)
其他流動負債	<u>(44,793)</u>	<u>(60,219)</u>

- (a)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及可供出售的資產指本集團於由中國境內商業銀行發行的企業理財產品及流動性基金的投資。於可供出售投資中的流動性基金並無固定到期日及票息率。
- (b) 遞延成本指本集團自升式及半潛式鑽井平台的動員成本，該等成本分別於其整個鑽井合同期攤銷。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遞延成本的流動部分乃已計入其他流動資產，而遞延成本的非流動部分乃計入非流動資產(附註8)。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確定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尚未償還賬款之賬齡：		
於1年內	4,944,421	4,862,798
於1至2年內	36,302	74,262
於2至3年內	8,680	27,595
逾3年	76,173	57,136
	<u>5,065,576</u>	<u>5,021,791</u>

14. 股票增值權計劃

於2006年11月22日，為高管人員設立的股票增值權計劃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按計劃，以每股4.09港元之行使價授予7名高管人員合共500萬股票增值權。該股票增值權的行使限制期為自批准日起2年，高管人員可於股票增值權計劃獲批准起第三年首次行權(行權日期為：2008年11月22日後首個交易日期)，之後行權為第四年初、第五年初和第六年初平均行使。股票增值權將以現金結算。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可行使股票增值權的行使收益，將根據港交所本公司股票自緊接其年報日期後三十日至該年度最後交易日止於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與行使價之間的差額決定。

第一次行權已於2009年失效，第二次行權已於2011年行使並批准。截至2013年6月30日，第三次行權尚未申報批准。第二次行權、第三次及第四次行權的股票增值權的行使收益分別按每股1.82港元、2.27港元及2.43港元計量。緊接第二批股票增值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9.11港元。

股票增值權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並計入應付薪金及花紅餘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及償付日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期內確認為損益。於2013年6月30日，股票增值權產生的應付薪金及花紅餘額為人民幣1.4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百萬元)。

於2013年6月30日，股票增值權股數為1,173,075股(2012年6月30日：1,173,075股)。

15. 計息銀行借款

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新增銀行借款(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9.5百萬美元(折合約人民幣750.6百萬元))，並已償還銀行貸款132.0百萬美元(折合約人民幣815.9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2.0百萬美元(折合約人民幣834.7百萬元))。貸款按介乎年利率1.17%至2.42%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並於4至7年期間分期償還。

16. 長期債券

	到期日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			
公司債券(a)	2022	1,500,000	1,500,000
高級無抵押美元債券(b)	2022	6,114,667	6,217,913
		<u>7,614,667</u>	<u>7,717,913</u>

- (a) 於2007年5月18日，本集團按每張債券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價格發行為數人民幣15億元的15年公司債券，每年固定票面利率為4.48%，利息於每年5月14日支付，而贖回或到期日為2022年5月14日。
- (b) 於2012年9月6日，本集團之子公司COLS Finance (BVI) Limited發行了本金金額為10億美元的10年高級無抵押美元債券。債券以固定票面年利率3.25%計息，按每半年償還(於每年3月6日及9月6日)，而贖回或到期日為2022年9月6日。

17. 報告期後事項

針對以前年度CDE下屬某些子公司向本集團內其他子公司轉讓某些自升式鑽井平臺建造合同及選擇權以及半潛式平臺建造合同時所用的估價基礎相關數據所涉及的稅務爭議，CDE與挪威稅務主管機關於2013年8月15日達成一致意見，為此本集團預期應補繳所得稅約1.73億挪威克朗(折合約人民幣1.81億元)，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13年8月16日發布的公告。鑒於上述稅務爭議涉及的所得稅補繳義務已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合併財務報表中計提，因此上述所得稅補繳義務不會對本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2013年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高位震蕩，WTI均價為94.2美元／桶，Brent均價為107.5美元／桶，同比分別下降了4.0美元和5.8美元。高油價支撐了全球上游油氣投資，據Barclays預計2013年全球油氣勘探和生產的資本開支為6,780億美元，較2012年增長約10%，受益於油公司投資提升，油田服務市場規模持續擴大。據IHS-ODS統計，2013年上半年全球自升式鑽井平台平均使用率85.7%，同比增加6.2%，半潛式鑽井平台(含深水鑽井船)平均使用率90.2%，同比增加0.4%。物探和油田技術板塊保持上升態勢。

業務回顧

鑽井服務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鑽井服務業務呈現出活躍態勢，創造收入人民幣6,908.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265.0百萬元增幅31.2%。這主要依托於裝備規模的擴大及鑽井船隊日曆天使用率的提高。

上半年集團鑽井裝備規模進一步擴大。先後租賃半潛式鑽井平台NH7及自升式鑽井平台「勘探二號」用以滿足在淺水及中深水不同區域的鑽井平台需求。去年出廠的半潛式鑽井平台「COSLPromoter」經過準備開始在挪威北海執行挪威國家石油公司(「Statoil」)為期八年的合同。上述三座平台的投入運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鑽井服務業務的作業能力。

除了新增產能之外，集團原有的鑽井平台經過合理的作業安排，作業效率進一步提升。本年2月「COSLPioneer」再次榮登挪威國家石油公司(「Statoil」)綜合績效考核榜首，被評為「2月月度平台」。集團子公司CDE則榮登挪威國家石油公司(「Statoil」)鑽井承包商評比榜首。

截至2013年6月底，集團共運營、管理37座鑽井平台(包括28座自升式鑽井平台、9座半潛式鑽井平台)。其中11座在中國渤海作業，10座在中國南海作業，1座在中國東海作業，14座在挪威北海、墨西哥、印度尼西亞等海外地區作業，1座平台在海外修理。此外，集團還擁有2座生活平台、4套模塊鑽機、8台陸地鑽機。

上半年集團鑽井平台作業日數達到6,090天，同比增加732天，平台日曆天使用率達到95.3%，同比上升2.5個百分點。

2013年上半年集團自升式和半潛式鑽井平台作業情況如下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減)量	增幅
	2013年	2012年		
作業日數(天)	6,090	5,358	732	13.7%
自升式鑽井平台	4,741	4,577	164	3.6%
半潛式鑽井平台	1,349	781	568	72.7%
可用天使用率	99.7%	99.7%	—	
自升式鑽井平台	100.0%	99.9%	上升0.1個百分點	
半潛式鑽井平台	98.7%	98.9%	下降0.2個百分點	
日曆天使用率	95.3%	92.8%	上升2.5個百分點	
自升式鑽井平台	96.3%	93.1%	上升3.2個百分點	
半潛式鑽井平台	92.1%	90.7%	上升1.4個百分點	

自升式鑽井平台作業同比增加164天的原因是：新租賃的「勘探二號」增加作業38天；BH8去年進行海外作業準備，本期正常運營增加156天；「COSLPower」因本期修理減少57天，其他平台合計增加27天。

半潛式鑽井平台作業同比增加568天的原因是：去年底投產的「COSLInnovator」、NH8及今年上半年投產的NH7、「COSLPromoter」分別增加作業168天、171天、108天、89天；其他平台合計增加32天。

由於本期鑽井平台修理和作業準備時間有所減少，2013年上半年集團鑽井平台的日曆天使用率同比上升2.5個百分點至95.3%。

兩座生活平台繼續在北海作業362天，可用天使用率和日曆天使用率均達到100.0%。

四套在墨西哥灣作業的模塊鑽機由於修理原因同比減少作業16天至707天，日曆天使用率則為97.0%，同比下降2.3個百分點。

在新增半潛式鑽井平台的加入和生活平台日收入提升的影響下，2013年上半年集團鑽井平台的平均日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具體情況如下表：

平均日收入(萬美元/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量	增幅
自升式鑽井平台	11.8	10.9	0.9	8.3%
半潛式鑽井平台	32.8	28.8	4.0	13.9%
鑽井平台小計	16.9	13.7	3.2	23.4%
生活平台	25.8	20.2	5.6	27.7%
集團平均	<u>17.4</u>	<u>14.0</u>	<u>3.4</u>	<u>24.3%</u>

註：(1) 平均日收入=收入/作業日數。

(2) 2013年6月30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1:6.1787。2012年6月30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1:6.3249。

油田技術服務

2013年上半年油田技術服務業務繼續致力於技術服務能力的提升。在多條作業線業務量上升及高技術應用的帶動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103.8百萬元增幅26.2%至人民幣2,655.4百萬元。

上半年油田技術服務在技術研發上有更進一步成果。多元熱流體熱采技術應用於特稠油開采取得初步成功，為海上特稠油的開發提供了有效的開發手段和技術方向。自主研製的EMRT核磁共振測井儀在中國南海西部油田首次應用成功。自主研發的FLIIS軟件獲得國家商標註冊，為快速評價油田開發效果提供有力的技術支撐。市場方面，泥漿業務經過激烈角逐獲得印度尼西亞某公司作業合同，為實現該地區客戶多樣化，市場擴大化奠定基礎。

船舶服務

2013年上半年船舶服務業務立足國內海域，堅持安全生產，在鞏固原有市場的同時合理選擇社會資源提升服務能力。上半年集團外租船舶共運營7,030天，同比增加1,676天，實現收入人民幣

579.7百萬元。在此帶動下整體船舶服務業務營業收入達到人民幣1,599.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0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8.4百萬元，增幅14.2%。

此外，為了滿足中國近海油氣勘探開發需求，增強深水服務能力，新簽訂了15艘船舶的建造合同。這些船隻預計於2015年陸續交付。

2013上半年集團自有工作船船隊日曆天使用率為94.2%，同比上升3.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期修理天數減少。自有工作船船隊作業情況如下表：

作業日數(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減)量	增／(減)幅
油田守護船	6,846	7,053	(207)	(2.9%)
三用工作船	2,811	2,714	97	3.6%
平台供應船	888	865	23	2.7%
多用船	666	690	(24)	(3.5%)
修井支持船	718	645	73	11.3%
合計	<u>11,929</u>	<u>11,967</u>	<u>(38)</u>	<u>(0.3%)</u>

上半年油輪運量為94.0萬噸，較去年同期的93.2萬噸增加0.8萬噸。化學品船運量為95.5萬噸較去年同期的114.0萬噸減少18.5萬噸。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2013年上半年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業務合理安排生產，並努力拓展海外市場，完成巴基斯坦、緬甸、泰國多個海外項目，累計實現收入人民幣1,277.6百萬元，同比略增3.0%。「海洋石油718」更是以優質、安全、高效的服務收到聯合能源巴基斯坦公司(UEP, United Energy Pakistan)頒發的榮譽獎牌。

此外，為提升集團深水服務能力，上半年新簽訂了12纜物探船「海洋石油721」的建造合同。該船預計2014年下半年交付使用。「海洋石油721」的加入將進一步調整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的裝備結構。

物探服務

2013年上半年集團採集、處理業務作業量具體情況如下表：

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減)量	增／(減)幅
二維採集(公里)	14,854	10,946	3,908	35.7%
二維處理(公里)	14,011	11,216	2,795	24.9%
三維採集(平方公里)	12,899	13,659	(760)	(5.6%)
其中：海底電纜(平方公里)	347	446	(99)	(22.2%)
三維處理(平方公里)	7,432	6,351	1,081	17.0%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二維採集、處理業務增量顯著。二維採集業務同比增加3,908公里，主要是NH502本年啟動作業較早且作業工區銜接緊密，有效作業時間較長，使得該船同比作業增加3,445公里。二維處理業務量受二維採集作業量增加影響同比增加2,795公里。

三維採集業務作業量同比減少760平方公里，主要是「海洋石油719」本年初海外作業，動復原時間較長，使其作業量減少1,232平方公里；「海洋石油720」海外作業回國後進行維修同比減少作業927平方公里；BH511、「海洋石油718」本期作業海域工況良好，效率提升，合計增加作業1,620平方公里。三維處理業務量在渤海海域處理量增長的帶動下同比增加1,081平方公里。

工程勘察服務

上半年，深水工程勘察船「海洋石油708」在1,500米水深區域為客戶的開發項目完成采氣樹回收與安裝作業，開創了深水油氣田采油(氣)樹安裝的新模式。2013年上半年集團工程勘察業務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7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04.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3百萬元，減幅9.0%，主要是分包業務的減少。

財務回顧

1. 簡明合併損益表分析

1.1 收入

2013上半年集團營業收入在新裝備投入使用和整體作業量增加的帶動下達到人民幣12,441.0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430.4百萬元，增幅24.3%。具體分析如下：

2013年上半年各業務板塊收入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量	增幅
鑽井服務	6,908.3	5,265.0	1,643.3	31.2%
油田技術服務	2,655.4	2,103.8	551.6	26.2%
船舶服務	1,599.7	1,401.3	198.4	14.2%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1,277.6	1,240.5	37.1	3.0%
合計	<u>12,441.0</u>	<u>10,010.6</u>	<u>2,430.4</u>	<u>24.3%</u>

- 鑽井服務業務收入同比增幅31.2%，主要原因是①本期新增鑽井平台「COSLPromoter」、NH7、「勘探二號」，去年投產的「COSLIinnovator」、NH8上半年作業飽滿；及②原有裝備的高效作業。
- 油田技術服務業務在多條業務線作業量飽滿及高技術應用的帶動下上半年收入同比增幅26.2%。
- 船舶服務業務由於合理利用外部資源使得上半年收入同比增幅14.2%。
-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業務收入基本與去年同期持平。

1.2 經營支出

2013年上半集團經營支出為人民幣8,869.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076.9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792.5百萬元，增幅為25.3%。主要是為新裝備配備作業人員及海外業務規模擴大，員工福利薪酬上漲使得僱員薪酬成本增加人民幣413.4百萬元；作業量的增加帶動物料消耗支出增加人民幣548.5百萬元；採用分包模式佔有市場及擴大業務規模使得分包支出增加人民幣555.8百萬元；租用半潛式鑽井平台NH7及一些油田技術設備使得經營租賃支出增加人民幣173.2百萬元。

2013年上半年集團經營支出明細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減)量	增／(減)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和無形資產攤銷	1,656.4	1,663.2	(6.8)	(0.4%)
僱員薪酬成本	1,982.4	1,569.0	413.4	26.3%
修理及維護成本	342.1	286.1	56.0	19.6%
消耗物料、物資、燃料、 服務及其他	2,182.3	1,633.8	548.5	33.6%
分包支出	1,619.2	1,063.4	555.8	52.3%
經營租賃支出	471.7	298.5	173.2	58.0%
其他經營支出	615.3	535.5	79.8	1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	27.4	(27.4)	(100%)
總經營支出	<u>8,869.4</u>	<u>7,076.9</u>	<u>1,792.5</u>	<u>25.3%</u>

2013年上半年各板塊經營支出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量	增幅
鑽井服務	4,182.4	3,262.2	920.2	28.2%
油田技術服務	2,344.3	1,795.8	548.5	30.5%
船舶服務	1,308.9	1,115.2	193.7	17.4%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1,033.8	903.7	130.1	14.4%
合計	<u>8,869.4</u>	<u>7,076.9</u>	<u>1,792.5</u>	<u>25.3%</u>

1.3 經營利潤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經營利潤達到人民幣3,646.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949.3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697.3百萬元，增幅23.6%。

下表列示了各板塊的經營利潤明細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減)量	增／(減)幅
鑽井服務	2,731.4	2,000.5	730.9	36.5%
油田技術服務	329.5	326.9	2.6	0.8%
船舶服務	297.1	286.9	10.2	3.6%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288.6	335.0	(46.4)	(13.9%)
合計	<u>3,646.6</u>	<u>2,949.3</u>	<u>697.3</u>	<u>23.6%</u>

1.4 財務支出淨額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財務支出淨額為人民幣24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93.6百萬元增長了人民幣52.9百萬元，漲幅27.3%。其中，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109.9百萬元(去年下半年集團發行了10億美元長期債券使得融資成本增加)，匯兌收益增加人民幣43.4百萬元，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3.6百萬元。

1.5 應佔合營公司的利潤

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利潤為人民幣12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3.7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9.1百萬元，減幅為6.8%。主要原因是合營公司中海艾普油氣測試(天津)有限公司本期利潤有所減少。

1.6 所得稅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7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86.6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114.0百萬元，減幅為23.4%，主要原因是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2年第15號」規定，集團對以前年度因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稅法與會計的差異而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和所得稅費用進行調整，使得本期所得稅同比有所減少。

1.7 本期利潤

2013年上半年集團的本期利潤為人民幣3,190.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402.8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787.7百萬元，增幅為32.8%。

1.8 基本每股盈利

2013年上半年集團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71分，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3分增加了人民幣18分，增幅為32.6%。

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74,781.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末的人民幣74,648.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32.8百萬元，增幅0.2%。總負債為人民幣40,906.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末的人民幣42,443.6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1,537.3百萬元，減幅3.6%。權益總計為人民幣33,875.0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末的人民幣32,204.9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670.1百萬元，增幅5.2%。

下面是對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主要會計報表科目變動幅度較大的原因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6.30	2012.12.31	增／(減)幅	原因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0.6	219.7	77.8%	為建造12纜物探船預付部分建造款。
應收票據	312.1	619.9	(49.7%)	本期收到現金人民幣621.9百萬元，同時又新增人民幣314.1百萬元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	6,633.4	4,145.2	60.0%	隨市場規模擴大收入增加，未到付款期的應收賬款相對集中。
原定期限於三個月 以上定期存款	1,846.3	3,954.2	(53.3%)	隨時間推移部分定期存款到期解活。
應付稅金	464.5	266.7	74.2%	期末餘額為集團本期計提的尚未上繳的稅費。
流動負債中的計息銀行借款	2,743.2	1,659.9	65.3%	有金額為人民幣1,899.2百萬元的長期借款即將於一年內到期，故重分類至本科目。此外本期償還借款人民幣815.9百萬元。
僱員受益計劃負債	7.1	-	-	子公司CDE養老金設定收益計劃負債增加。
非控制性權益	20.9	11.0	90.0%	非全資子公司PT.SAMUDAR TIMUR SANTOSA本期利潤增加。

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分析

2013年年初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9,814.9百萬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3,062.1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229.1百萬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2,583.4百萬元，匯率變動影響使得現金減少人民幣140.6百萬元。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923.9百萬元。

3.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為人民幣3,062.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67.8百萬元，減幅10.7%，主要是本期應收賬款增加和為職工支付的現金及支付的各项稅費有所增加。

3.2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29.1百萬元，同比流出減少人民幣158.7百萬元，減幅40.9%，主要是本期部分理財產品到期使得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增加人民幣2,962.8百萬元，部分原定期限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到期收回增加投資性淨現金流入人民幣1,225.8百萬元，購買理財產品增加投資性現金流出人民幣3,230.0百萬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647.3百萬元，其他投資類活動合計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152.6百萬元。

3.3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3年6月30日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583.4百萬元，同比流出增加人民幣1,374.0百萬元，增幅113.6%，主要是本期支付股息增加人民幣583.5百萬元；償還利息增加人民幣58.7百萬元；去年同期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750.6百萬元，本期沒有新增銀行貸款；償還債務減少人民幣18.8百萬元。

3.4 本期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是減少現金人民幣140.6百萬元。

4. 資本性支出

2013年上半年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391.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11.3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480.6百萬元，增幅為52.7%。

各業務板塊資本性支出明細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增量	增幅
鑽井服務	1,014.2	821.0	193.2	23.5%
油田技術服務	218.5	98.9	119.6	120.9%
船舶服務	51.3	11.9	39.4	331.1%
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	107.9	(20.5)	128.4	—
合計	<u>1,391.9</u>	<u>911.3</u>	<u>480.6</u>	<u>52.7%</u>

鑽井服務業務板塊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鑽井平台的建造。油田技術服務業務板塊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建造和購買與該業務相關的油田技術設備。船舶服務業務板塊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油田工作船。物探和工程勘察服務業務板塊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建造勘察船和物探採集船。

5. 主要子公司

COSL Norwegian AS (簡稱CNA) 是集團的重要子公司，從事鑽井業務。COSL Drilling Europe AS (簡稱CDE) 是CNA旗下的主要子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CNA總資產為人民幣36,825.4百萬元，權益總計為人民幣7,073.3百萬元。2013年上半年CNA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670.1百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93.9百萬元。

展望

根據2013年4月Spears & Associates的預測數據，2013年油田服務市場總值保持9%左右的增速，達到3,984億美元。另根據IHS-ODS數據，2013年下半年全球自升式鑽井平台綜合日費預計同比增加13.9%，半潛式鑽井平台(含深水鑽井船)綜合日費預計同比增加12.4%，鑽井等大型裝備板塊的復蘇速度較快，但市場競爭依然激烈。從國內市場來看，主要客戶繼續加大勘探開發力度，並將加強南海深水勘探，物探和工程勘察和鑽井工作量將增加，對油田技術和船舶服務等的需求也將增加。

2013年下半年，公司的作業合同已全部落實，公司對完成全年的經營計劃充滿信心。同時，公司將按計劃推進裝備建造，並已經完成一座半潛式鑽井平台和兩條在建自升式鑽井平台的購買，力爭半潛式鑽井平台年底前投產，兩條自升式鑽井平台年底前交付。公司對完成全年資本開支計劃表示樂觀，並且資本開支較年初計劃可能有所增加。

其他資料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審計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除第A.6.7條，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吳孟飛先生是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陳全生先生是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二人因有其他緊急事務需要處理而並未出席2013年5月24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所有董事進行專門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在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購買、出售及購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無購買、出售及購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經營計劃進展

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2,441.0百萬元，同比增加24.3%；總經營支出為人民幣8,869.4百萬元，同比增加25.3%；本期利潤為人民幣3,190.5百萬元，同比增加32.8%；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3.9億元。本公司下半年各項業務正在有序開展，對完成全年經營計劃充滿信心。

其他

於2012年3月20日，本公司披露了與中海油基建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關連交易公告。於本公告日，由於政府尚未批准，此交易尚未完成。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將在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sl.com.cn>)刊載。2013年中期報告亦將於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並將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楊海江
公司秘書

2013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及李飛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先生(主席)及曾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耀華先生、方和先生及陳全生先生。